

证券代码：300440

证券简称：运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161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成都市知创永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知创永盛”）函告，获悉知创永盛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成都市知创永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是	3,688,300	2017-12-20	2018-12-20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0.62%	融资需求
合计		3,688,300				30.62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成都市知创永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知创永盛持有公司股份 12,043,83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2.64%。已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,688,300 股，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30.62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81%。同时，知创永盛的一致行动人何鸿云先生、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运达集团”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1,364,39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50.74%；其中何鸿云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809,2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18%；运达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98,905,608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1.69%。

因此，知创永盛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3,408,22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53.38%，其中累计质押 103,403,10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22.68%。

3、知创永盛承诺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，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。如股份变动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还应当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12 月 21 日